

# 新县统计

第 9 期

新县统计局

2021 年 3 月 15 日

---

## 新县统计局组织学习《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3 月 12 日，新县统计局组织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学习，全体党员干部参加。

会上，有关负责同志从《政务处分法》的背景和意义、基本内容和特征、适用对象、处分的种类和期限、违法行为及适用的政务处分等方面，进行了系统解读。《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部全面系统规范公职人员惩戒制度的国家法律，立足顶层设计，强化统一规范，突出问题导向，对于推进政务处分的规范化、法治化，实现全面从严治党治吏，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具有重要现实意义。

会议要求，广大党员干部要率先垂范，以身作则，带头

学习，带头遵守，带头维护，带头执行，在公正用权、依法用权、廉洁用权上当表率、作示范。要牢固树立法治意识，增强法治思维。始终把法律作为自身的行为规范，把法律要求转化为日常习惯和自觉遵循，心存敬畏，慎终如始维护法律权威，为统计事业发展提供坚强纪律保证。



